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臺中市政府社會局 函

地址：407610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三段  
99號惠中樓2樓  
承辦人：科員 張玲玲  
電話：04-22289111#37225  
傳真：04-22291812  
電子信箱：f3228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大里區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0月9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社助字第114014703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87120000J\_1140147032\_ATTACH1.pdf、  
387120000J\_1140147032\_ATTACH2.pdf、387120000J\_1140147032\_ATTACH3.pdf)

主旨：函轉臺南市後壁區公所辦理林秀暖君死亡公告1份，請惠  
予張貼公告並協尋家屬認領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臺南市後壁區公所114年10月2日所社字第1140016390  
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臺中市各區公所

副本：電  
交 2025/10/09 12:59:19 文  
章

社會課 收文:114/10/09



AA1140029931 有附件